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ST 尤夫**　　公告编号：**2020-014**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办理完成应收账款质押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了《关于收到部分业绩补偿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周发章先生签署了《应收账款质押协议》，周发章先生同意将其对上海垚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垚阔”）的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标的债权中的 45,000 万元人民币质押给公司，作为周发章先生对公司负有的尚未履行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中的 45,000 万元债务履行的担保。鉴于上海垚阔已向公司支付 279,407,385 元人民币用于支付周发章对公司的部分业绩承诺补偿款，《应收账款质押协议》中约定的质押标的债权中的 279,407,385 元因履行而消灭，质押标的债权变更为周发章对上海垚阔的 170,592,615 元债权。

近日，公司已于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办理完成上述 170,592,615 元质押标的债权的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日 2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